

上海环能新科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、监事换届公告的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上海环能新科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于 2021 年 9 月 1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发布了《上海环能新科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监事换届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27），现对该公告进行更正。

一、更正的原因及更正的具体内容

（一）由于业务系统无法抓取公司董事、监事数据，无法进行董事、监事报备，现将公告中董事、监事换届生效的情形，由按股东大会决议生效情形改为按确定生效日的情形（注：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为 2021 年 9 月 29 日）。

董事、监事更正前：

提名李洪臣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提名林静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提名陶清宝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1 年第二次

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提名伍红菊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提名笮善琪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提名王学相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选举张雪昆先生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1 年 9 月 29 日起生效。

选举彭靖女士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1 年 9 月 29 日起生效。

董事、监事更正后：

提名李洪臣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2021 年 9 月 29 日起生效。

提名林静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2021 年 9 月 29 日起生效。

提名陶清宝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2021 年 9 月 29 日起生效。

提名伍红菊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2021 年 9 月 29 日起生效。

提名笮善琪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2021 年 9 月 29 日起生效。

提名王学相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经 2021 年 9 月 29 日的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否决。

选举张雪昆先生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2021 年 9 月 29 日起生效。

选举彭靖女士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2021 年 9 月 29 日起生效。

二、其他相关说明

我们对于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，敬请谅解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环能新科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12 月 10 日